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理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为了做好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依照教育部、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和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相关文件规定，特制订我院2024年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

考生申诉联系人：孟老师 联系电话：0571-86919278

招生咨询：邱老师   联系电话：0571-86919032

二、复试

（一）复试分数线

1.数学专业复试分数线为总分311分，单科复试分数线达到国家A类复试线要求。

2.物理学、统计学、能源机械装备及其自动化、能源动力四个专业按照国家A类复试线要求进行复试。

（二）复试方式、内容、评判标准及复试要求

按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执行。

（三）复试程序

1.由学校在网站上公布我院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和具体复试工作进程安排，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来我院参加复试。

2.考生到校先报到，提交资格审查、政审和复试所需相关材料。考生复试前由学院组织专人根据教育部和学校要求，统一核实考生复试资格、政审和复试所需相关材料，并给予是否合格结论。

3.考生按照学院安排参加相关考核环节。

三、录取

（一）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初试成绩占综合成绩60％，复试成绩占综合成绩40%。综合成绩计算公式:

综合成绩（百分制）=（初试总分/5）×60％＋复试成绩（百分制）×40％；

数学专业复试成绩=复试笔试成绩×40％+专业面试成绩×48％+外语面试成绩×12%；

其他专业复试不安排笔试，复试成绩=专业面试成绩×80%+外语面试成绩×20%。

（二）不予录取等情况说明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和要求：

1.复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录取，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一律取消录取资格或入学的取消学籍。

2.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可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及身心健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综合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如有必要可对考生再次复试。

（三）录取规则

1.根据教育部和浙江省教育考试院一志愿复试考生优先录取的原则，学院将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类排序，并根据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然后将综合成绩排序表（含参加了复试的未拟录取考生）报研究生院。复试成绩不合格者（百分制低于60分）不予录取。

2.综合成绩排序表确定后，所有导师再在拟录取考生名单中，选定拟招收的研究生。

3.最终录取名单在学院完成调档政审，由研究生院报教育部审核，经上级批准后向正式录取的研究生发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

四、复试纪律

1.当年有直系亲属参加本学科复试的导师不得参加复试相关工作。

2.对参加复试工作的导师和工作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明确工作要求，严肃工作纪律，严守保密纪律，严禁拟录取结果公布前向考生做任何形式的承诺；

3.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上报研究生院，按照相关流程办理。

五、工作进程（复试QQ群：464087679）

第一志愿考生复试进程安排如下：

（一）3月29日14：00-16:00考生报到并进行心理测试和体检，报到地点为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高教园区2号大街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6教学楼南楼4楼大厅。报到时提交资格审核、政审和复试所需相关材料。具体材料请按照如下顺序整理：

1．资格审核材料（1份）

（1）有效居民身份证及复印件（正反两面）

（2）准考证

（3）学历学籍证明

①应届生提供学生证以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②往届生提供毕业证、学位证以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资格审查表（请点击文末附件下载后填好相关信息、贴好照片）

2．政审表（1份）

3．招生复试诚信承诺书（1份）

4．复试登记表（1份）

5．复试材料（5份）

（1）大学成绩单（盖公章）

（2）科研成果佐证材料以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

（3）英语四、六级成绩单或其他证明英语水平证书

（4）个人陈述表

6．同等学力考生还需提供6门及以上主干课程成绩单。

心理测试：通过手机微信扫二维码根据心理测试流程进行心理测试，在3月30日13:00点前完成即可。

体检：3月29-30日的8:30-11:30、13:30-16:30均可体检，考生自行抽空前往校医院进行体检，体检导引单在考生报到时发放。缴费通过支付宝缴费二维码缴费。带好身份证体检（一旦发现造假、别人替检等一律取消录取资格），体检完毕后将体检引导单交到校医院大厅引导单回收箱。

（二）3月30日13:30，数学专业笔试科目的考核，考核地点为第6教研楼中301；请提前10分钟到达考场，带上身份证。

（三）3月30日15:10，导师和一志愿考生交流会（自愿参加），交流会地点第6教研楼中301。

（四）3月31日8:30开始，综合面试。

（五）3月31日后，上报综合成绩排序表，由研究生院审核后，在国家系统发送拟录取通知，并对外公布拟录取名单。

（六）3月31日后，学院开始调档政审，并及时处理学历、学籍有问题拟录取考生，以便报教育部审核正式录取。

调剂生复试工作进程另行安排

[复试登记表.docx](https://sci.hd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d9/4d/f338443f4d1f84c46ba96490f178/27e40620-c8ec-4841-a016-5516fc340871.docx)

[个人陈述表.docx](https://sci.hd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d9/4d/f338443f4d1f84c46ba96490f178/44316d26-ba95-4916-bb24-c956688822a4.docx)

[研究生招生复试诚信承诺书.docx](https://sci.hd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d9/4d/f338443f4d1f84c46ba96490f178/6848283d-700a-4a0c-86b8-9b061b17c444.docx)

[政审表.docx](https://sci.hd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d9/4d/f338443f4d1f84c46ba96490f178/3ce05aec-9700-43eb-9893-849890592033.docx)

[资格审查表.docx](https://sci.hd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d9/4d/f338443f4d1f84c46ba96490f178/13cca2cb-731f-40a7-8942-872b3e789d85.docx)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理学院

                                                                                   2024年3月27日